

附件1

金凤区人民检察院 2024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主要职能	1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1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2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4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6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0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11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12
七、部门收入预算表	14
八、部门支出预算表	15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0

金凤区人民检察院 2024年部门预算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金凤区检察院作为国家专门的法律监督机关，通过履行审查逮捕、审查起诉、支持公诉、民事案件和行政诉讼监督、公益诉讼等职能，保证国家法律的统一和正确实施；对案件办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检察建议；组织本院检察官与其他检察院之间的法律交流活动；结合检察业务工作，开展法律宣传，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承办其他应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金凤区人民检察院是行政单位，属于财政一级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单位下设机构 8 个，分别是：政治部、办公室、综合业务部、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公开部门：金凤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支出
一、本年收入	117.75	一、本年支出	117.75	117.7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7.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98.60	98.6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8	8.78	
		（九）卫生健康支出	3.42	3.42	

		(十) 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十二) 农林水支出	0.00	0.00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十四)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十五)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十六) 金融支出	0.00	0.00	
		(十七)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十八) 住房保障支出	6.95	6.95	
		(十九)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二十)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二十一) 其他支出	0.00	0.00	
二、上年结转结余	0.00	二、年末结转结余	0.00	0.00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00	0.00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0.00	
收入总计	117.75	支出总计 117.7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公开部门：金凤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02表（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执行 数（决算数）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与 2023年 执行数（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096	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检察院	164.24	117.75	33.30	84.45	-46.49	28%
096001	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164.24	117.75	33.30	84.45	-46.49	2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2.72	98.60	24.84	73.75	-34.12	26%
20404	检察	132.72	98.60	24.84	73.75	-34.12	26%
2040401	行政运行	102.72	68.60	24.84	43.75	-34.12	33%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30.00	30.00	0.00	30.00	0.0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7	8.78	4.14	4.64	-2.69	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47	8.78	4.14	4.64	-2.69	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7	7.40	2.76	4.64	-0.87	1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0	1.38	1.38	0.00	-1.82	5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5	3.42	1.73	1.69	-1.13	2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5	3.42	1.73	1.69	-1.13	2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1	2.72	1.03	1.69	-1.19	3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64	0.70	0.70	0.00	0.06	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50	6.95	2.59	4.36	-8.55	5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50	6.95	2.59	4.36	-8.55	5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50	6.95	2.59	4.36	-8.55	5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公开部门：金凤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03表(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		基本支出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总计		33.30	31.34	1.96
301	一、工资福利支出	31.34	31.34	0.00
30101	基本工资	6.13	6.13	0.00
30102	津贴补贴	7.82	7.82	0.00
30103	奖金	8.91	8.91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0.00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0.00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6	2.76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8	1.38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3	1.03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70	0.70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2	0.02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59	2.59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0.00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0.00	0.00

302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1.96	0.00	1.96
30201	办公费	0.00	0.00	0.00
30202	印刷费	0.00	0.00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0.00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0.00	0.00
30205	水费	0.00	0.00	0.00
30206	电费	0.00	0.00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0.00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0.00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0.00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0.00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0.00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0.00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0.00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0.00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0.00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0.00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0.00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0.00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0.00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0.00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0.00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0.00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0.00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0.00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0.00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6	0.00	1.96
303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0.00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0.00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0.00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0.00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0.00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0.00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0.00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0.00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0.00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0.00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0.00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310	四、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0.00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0.00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0.00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公开部门：金凤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04表（单位：万元）

2022 年预算数						2023 年执行数（决算数）						2024 年预算数					
合 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 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 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 计	购置费	运行费				小 计	购置费	运行费				小 计	购置费	运行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公开部门：金凤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05表（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3 年 执 行 数 (决算数)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与 2023年 执行数（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备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公开部门：金凤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06表（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117.75	一、行政支出	117.75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7.75	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117.75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非同级财政拨款支出	0.00
二、事业预算收入	0.00	二、事业支出	0.00
其中：非同级财政拨款（科研及辅助活动）	0.00	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0.00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0.00	非同级财政拨款支出	0.00
三、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0.00	三、经营支出	0.00
四、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0.00	四、上缴上级支出	0.00
五、经营预算收入	0.00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六、债务预算收入	0.00	六、投资支出	0.00
七、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0.00	七、债务还本支出	0.00
八、投资预算收益	0.00	八、其他支出	0.00
九、其他预算收入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17.75	本年支出合计	117.75

十、上年结转	0.00	九、年末结转结余	0.00
（1）财政拨款结转	0.00	（1）财政拨款结转	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2）非财政拨款结转	0.00	（2）财政拨款结余	0.00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非本级财政拨款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十一、上年结余	0.00	（3）非财政拨款结转	0.00
（1）财政拨款结余	0.00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非本级财政拨款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4）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2）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0.00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0.00	非本级财政拨款	0.00
非本级财政拨款	0.00	（5）专用结余	0.00
（3）专用结余	0.00	（6）经营结余	0.00
（4）经营结余	0.00		
收入总计	117.75	支出总计	117.75

部门收入预算表

公开部门：金凤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07表（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事业预算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政		其中：														
					非	纳													
本年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小计	同级财政拨款（科研及辅助活动）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经营预算收入	债务预算收入	小计	非本级财政拨款	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投资预算收益	其他预算收入				
117.75.	117.75	117.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部门支出预算表

公开部门：金凤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08表（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本年支出合计	行政支出	事业支出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投资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其他支出
	117.75	117.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98.60	98.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	98.60	98.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1	68.60	68.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99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8.78	8.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8.78	8.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7.40	7.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1.38	1.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3.42	3.4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3.42	3.4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2.72	2.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0.70	0.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6.95	6.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6.95	6.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6.95	6.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第三部分 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检察院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金凤区检察院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金凤区检察院2024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117.75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17.75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17.7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17.75万元，包括：公共安全支出98.6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7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4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6.95万元。

二、关于金凤区检察院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一）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金凤区检察院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3.30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33.30万元，上年结转资金安排支出0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决算数）增加2.05万元，增加6.56%。

人员经费31.3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6.13万元、津贴补贴7.82万元、奖金8.91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02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2.76万元、职业年金缴费1.38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1.03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0.70万元，住房公积金2.59万元。

公用经费1.96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96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金凤区检察院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88.45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84.45万元，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安排支出0万元。包括：公共安全（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43.75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决算数）减少7.97万元降低9.7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4.64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决算数）减少1.13万元，降低19.5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1.69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决算数）减少0.41万元，减少19.5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4.36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决算数）减少0.92万元，减少17.42%；公共安全（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2024年预算30万元，与2023年执行数（决算数）相比持平。主要用于发放聘用书记员及政策性安置人员工资，缴纳其社保及住房公积金。

三、关于金凤区检察院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金凤区检察院2024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

2024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2023年增加（减少）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减少）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减少）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减少）0万元；公务接待费增加（减少）0万元。

四、关于金凤区检察院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金凤区检察院2024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五、关于金凤区检察院2024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金凤区检察院2024年收入总预算117.75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17.75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支出总预算117.75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17.75万元，年末结转结余0万元。

本年收入包括：财政拨款预算收入117.75万元，占100%；事业预算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预算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0万元，占0%；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占0%；债务预算收入0万元，占0%；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0万元，占0%；投资预算收益0万元，占0%；其他预算收入0万元，占0%。

本年支出包括：行政支出117.75万元，占100%；事业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投资支出0万元，占0%；债务还本支出0万元，占0%；其他支出0万元，占0%。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金凤区检察院本级属于行政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96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0.28万元。主要原因是：2024年减少政策性安置人员公用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金凤区检察院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金凤区检察院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房屋6010.48平方米，价值2481.57万元；车辆6辆，价值111.23万元；办公家具价值171.53万元；其他资产价值1339.45万元。国有资产分布情况为：

本级部门房屋6010.48平方米，价值2481.57万元；车辆6辆，价值111.23万元；办公家具价值171.53万元；其他资产价值1339.45万元。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4年金凤区检察院提高预算执行意识，改进工作方式方法，进一步健全完善绩效管理制度，强化制度执行落实。本年度我院公开聘用制书记员、政策性安置人员、驻村书记项目绩效目标表。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金凤区检察院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金凤区检察院2024年部门预算—名词解释

一、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名称：按照《2024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类”、“款”、“项”的编码和名称填列。

二、年初结转和结余：是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三、基本支出结转：是指单位基本支出收支相抵后结转本年使用的累计余额，包括事业单位未转入事业基金的基本支出结转。

四、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是指单位从财政部门或上级单位等取得，需要结转本年继续使用的项目支出收支累计余额。

五、基本建设资金结转和结余：是指单位基本建设类资金中非偿还性资金结转本年使用的累计余额。

六、本年收入：是指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全部收入。

七、本年支出：是指单位本年度全部支出。

八、结余分配：是指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九、年末结转和结余：是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十、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十一、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十二、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十三、其他收入：是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十四、基本支出：是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五、项目支出：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六、经营支出：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七、人员经费：是指单位基本支出中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十八、日常公用经费：是指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除人员经费以外的基本支出。

十九、“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